学分认定操作流程(学生版)

一、进入个人教务系统,在"报名申请"下拉菜单中,找到"校内课程学分节点 替代申请"。

〔 〕上海	理工大学			
报名申请▼	信息维护▼	选课▼	信息查询▼	教学评价▼
学籍异动申请 辅修报名		¢	^	
重修报名 学生转专业申 考级项目据名	请			
教学项目报名学生成绩学分	认定申请			
补考确认 学生资格证书	申请			
校内课程替代	申请 节点替代由语			
校外课程学分	节点替代申请			

二、点击跳出对话框中的"申请"。

学生类别	英语普通班				
专业	医学信息工程				
		⊘ 申请	★ 删除	1 提交	📰 撤销申请
		<u></u>			

三、在"替代课程"对话框中,点击"选择课程",选择需要进行学分认定的课程,即已取得学分但不在培养计划里面的课程。

针代课程	层次关系	被替代学分节点 	
	> •		
选择课程		选择节点	
代说明			

四、在跳出的对话框中,输入课程代码或课程名称,点击查询,在所需进行学分认定的课程前面的小框内点击打勾选中,然后点击确定。

课程									×
	开课部门	全部	•		课程类别	全部			•
	课程归属	全部	Ŧ		课程	310000	40		
								查	i询
已选筹	₭件: 体育(4) ×]							
	课程号 🔷	课程名称	学分	课程性质	课程类别	成绩	绩点	学年	学期 Û
	31000040	体育(4)	1	待定	体育类课程	71	2.1	2019-2020	1
	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								
									\sim
								确定	取消

五、在"层次关系"中,选择系统默认的">",表示将课程认定到对应的培养计划内的模块组,单向认定。



六、在"被替代学分节点"对话框中,点击"选择节点",查找所需认定到培养计划的课程组模块。

申请			= ×
替代课程	层次关系	被替代学分节点	^
31000040/体育(4)/1/待定	> v		
选择课程		选择节点	
替代说明			
		确定	关闭

七、选择所需认定的培养计划的课程组,点击确定。

申请





八、填写替代说明,写明认定的原因,确认无误后点击确定,提交。

申请			×		
替代课程	层次关系	被替代学分节点	^		
31000040/体育(4)/1/待定 选择课程	> •	通识-军体类02 选择节点			
替代说明 老师您好,本人上学期修读了体育4课程,请求划入军体类02,请审核,谢谢。 確定 关					